



## 《华佗神医秘传》“麻沸散”“神膏”再证

《中医杂志》1984年第6期曾刊出文章,考《华佗神医秘传》之“麻沸散”系抄自《串雅内编》,其论颇精。然经余查考,其方可能均出自清·陈士铎《石室秘录》,这是因为其一《石室秘录》之刊行早于《串雅》,其二《华佗神医秘传》所辑该方主治与《石室秘录》所载更为相近。《秘传》谓该方:“专治病人腹中症结,或成龟蛇鸟兽之类,各药不效,必须割破小腹,将前物取出。或脑内生虫,必须劈开头脑,将虫取出,则头风自去。服此能令人麻醉,忽忽不知人事,任人劈破,不知痛痒。”而《石室秘录·碎治法》所记如下:“人有病腹中症结,或成虫形、鸟形、蛇形,各药不愈……独是脑内生虫,必须劈开头脑,将虫取出,则头风自去,至于腹中蛇虫之类,亦必割破小腹,将前物取出……使其人饮醉,忽忽不知人事,任人劈破,绝不知痛痒……。”(该书56页,北京科技出版社,1984)所载方同,此略。另《秘传》所列之“解麻药神方”,也系《石室》紧接下文的“换皮后三日”用方。上提陈文已就此质疑,颇中肯綮。

《华佗神医秘传》之“华佗神膏”(该书53页),实出自清·祁坤《外科大成》“腐尽生肌散”(见该书81页,上海卫生出版社,1957),其中原文“有火则加煨龙骨”,《秘传》误作“有水”。此方《秘传》伪称“华佗神膏”,其最大之漏洞,在于方中三七和儿茶二药,三七首载明·李时珍《本草纲目》,为时珍新增药物,称“此药近时始出,南人军中用为金疮要药,云有奇功”。儿茶首载元·忽思慧《饮膳正要》,后时珍亦收入《纲目》土部之中。此二药均为本草晚出之药,如何能为汉时华佗所用?(详见作者在《中成药研究》1984年12期专文)可见《秘传》之伪。

江苏省启东县吕四镇 孙启明

## 徐大椿著作真伪考

清代名医徐大椿一生著述较多,经后人汇编成《徐灵胎医学全书》,于公元1895年刊行问世。细察全书,瑕瑜互见,真伪显然。

### 一、王序质疑

王孟英特为《徐灵胎医学全书》写的后集序,文字

虽不多,颇有认真考究的必要。徐氏家学渊源,刻苦攻研,其在《慎疾刍言》序文中作过自我介绍:“先世所藏医书颇多,因随时翻阅,不过稍识方药而已。循习渐久,乃上追灵素根源,下沿汉唐支派”,“五十年中,批阅之书约千余卷,泛览之书,约万余卷”,“毫无益于此世,而半生攻苦”,其中从未提及师承关系。王序称其“历访名师”,是没有依据的。更为明显的是,徐氏有崇古尊经的倾向,对张景岳不免有些偏激之见。认为张的著作是“魔道”,并进行严厉地抨击:“张景岳辈,全不知古圣制方之义,私心自用,著书成家。”因此,绝不会对景岳著作“孜孜考求”,重集成书的。

关于《慎疾刍言》和《洄溪医案》,王序特加说明:“余游硖川,得蒋氏藏先生《医案》、《慎疾刍言》稿本。撮以愚见附之,排纂校正,付之手民。”可是,王又在《洄溪医案》序中述其原委:“吕君慎齋,以《洄溪医案》钞本一卷寄赠,云:得之徐氏及门金君复村者。”爰为编次,窃附管窥。用俟高明,梓已传世。”同一件事的经过和处理截然不同,岂不互相矛盾?王乃一代名医,忙于著述和诊务,能否将徐氏全书“录以副本,藏之笥中,待后人之镌镂广传”,是深值怀疑的。再有,大凡古人作序,必在文后注明写作时间,以备稽考。这篇序文连写作年月都没有,马虎草率如此。据此,笔者认为,徐氏医书后集序当是后人伪托之作。

### 二、《六经病解》《杂病源》并非徐著

《六经病解》一书,全文抄自清代名医柯琴的《伤寒论翼》。不同的是,将原作的分段写法改成分条。如将太阳病解的十段改为十一条,阳明病解十三段改为十六条,少阳病解九段改为十一条,太阴病解十段改为十一条,少阴病解十五段改为十七条,厥阴病解十九段改为十九条等。六经地面一章,抄自《伤寒论翼·六经正义第二》中的一段。总论部分,也是东抄西摘,莫于书末,更失编排体例。

《杂病源》一书,全文抄自《景岳全书·传忠录》。例如:论阴阳辨证一章,只是将原作的前几句删去。论命门一章,原文本已析理详明,论述清楚,偏要硬塞几句,弄巧成拙。原文“命门为元气之根,为水火之宅。五脏之阴气,非此不能滋。五脏之阳气,非此不能发”,改为“命门为元气之根,真火之宅。一阳居于二阴之间,为薰育之主。而五脏之阴气,非此不能

滋。五脏之阳气，非此不能发”。经此竄改，不仅概念混淆，且与其他原文各节的文义发生抵牾。

此外，《洄溪脉学·辨脉真象》也是抄自《景岳全书·脉神章·真辨》一段。《舌鑑总论》，是将清代医家张诞先所著《伤寒舌鑑》中的总论部分加以割裂，文字上略为补充而成。《洄溪脉学》中还混杂有专门论述色诊的篇幅。

### 三、徐大椿真正著作八部

编入全书的徐氏著作，确实可信者计有八部：《难经经释》、《医学源流论》、《神农本草经百种录》、《医贯砭》、《兰台轨范》、《伤寒类方》、《慎疾刍言》、《洄溪医案》。除医案由王孟英作序外，每部书都有作者自序。除上述八部外，其他署名各册均非徐氏手笔。究其作伪原因，有其一定的历史背景。清朝末年，欧风东渐，由于印刷术的不断改进，书籍的翻印比较方便，读者渴求知识，对书籍的需要量也大大增加。通都大邑的上海，是全国的贸易中心，沟通内外，四通八达。书商为了从中获利，投机钻营，争相翻印各种古籍出售。要求名家作序，出版名家全集，扩大影响，招揽生意，成为当时的俗风流弊。当局又未设置出版审查机构或订立专门的编审制度，致使各种书籍鱼龙混杂，真假相混。清代医家陈修园所著的《医学从众录》出版时，深怕没有销路，不敢直书其名，只好托名叶天士著。后来销路渐广，再版时才进行更正：“是书前曾托名叶天士，今特收回。”这就是明显的例证。

贵州省湄潭县中医院 邹正和

## 松节、黄松节不应混

贵刊1984年第6期所登“正容汤治疗面神经麻痹130例疗效观察”一文（以下简称该文），读后使人受益非浅。但其中“茯神木或用黄松节3克……松节煎煮10分钟”一段，把茯神木、黄松节作为二物，把黄松节与松节相混，这是欠妥的。

傅仁宇《审视瑶函》中的正容汤，其方内所用黄松，就是茯神木。黄松节即茯神木之别名。李时珍曾曰：“神木即茯神心内木也，又名黄松节。”（《本草纲目》第三十七卷）所以，茯神木、黄松节不是两物。

该文在正容汤方内用黄松节（茯神木）。同是原方，丸剂方则是“将上方各药量加大10倍，松节煎煮10分钟……”前后文一对照，黄松节就变成了松节。其实他们并非是一物，前者为多孔菌科植物茯苓菌核中的松根，其味甘，性平，功效平肝安神。后者为松科植物油松或马尾松等枝干上的结节，其味苦，性温，功在祛风燥湿，活络止痛。李时珍曰：“松节，松之

骨也。”（见《本草纲目》第三十四卷）因此，无论从植物学上的分科，还是从药理学上的性味功用来看，是不应该把他们混淆的。

湖北荆门市沙洋镇卫生院 王文锋

## 试析《金匱》“暴腹胀大者”句

《金匱要略》一书文词简奥，其疑难句甚多，本文试就“暴腹胀大者”句浅析如下：

“暴腹胀大者”句见于《金匱·痉湿喝病脉证》篇。

对于“暴腹胀大者”句，注家大致有三种见解：①暴腹胀大是病情好转的现象；②衍文当删之；③文义不属，理亦难明，存疑待考。因其理不明，致使此句存疑待考至今。因此句不得解而使“脉如蛇”句亦不得其解。或有误解为“曲如蛇行者死也”，殊不知，原文中并无“行”字，亦未云：“死”。而是言脉象，如属死脉，则当如《金匱·五脏风寒积聚病脉证》篇第六条云：“肝死脏，浮之弱，按之如索不来，或曲如蛇行者死”之描述。

中医研究院方药中研究员认为对此句不应孤立看待，应从上下文联系分析，可作如下解释。即痉病用发汗治疗以后，可以出现两种情况，一种情况是汗后病情加重，此表现为其表益虚，即恶寒甚；一种表现为发汗后，其脉如蛇，暴腹胀大，为欲解，此蛇字应作脉象有变化解，即脉象变弦为缓，如脉无变化仍为伏弦，则虽有腹胀大，仍非欲解，仍是痉病。此段是从脉象变化来分析痉病的进退。方老的见解颇近文义，其原因就在于重视了医理和临床。

而上述诸说发生误解的原因是忽视了训诂、医理和临床。“句断者，其词于此中断而意不绝。句绝，则辞意俱绝也。”据此则不难看出原文中“其脉如蛇”其词意均未绝，故于此句读显属错误。“其脉如蛇”与“暴腹胀大者”本是一句，“其脉如蛇暴腹胀大者”。

“腹”字，有包藏含容之意。“暴”，猝也。在古汉语中名词不能接受副词的修饰，当名词前面出现副词时，其后面的名词除仍保留有原有的词义外，又兼有了动词的含义。这种“名词活用如动词”的语法，我们不难看出名词“腹”字，在这里不仅有蛇“腹部”的含义，而且兼有蛇“吞食”和蛇腹中“包藏含容了食物”的含义，也就可以理解仲景为什么不云是其脉如蛇腹暴腹胀大者，而是云“其脉如蛇暴腹胀大者”的本意了。译成白话就是“其脉就像蛇突然腹吞了食物腹部胀大起来那样似的”。

本条所云证属刚痉，寒湿相得化燥伤津、筋脉失养，脉象“按之紧如弦直上下行”。既是刚痉用汗法不